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主办券商”）作为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一工院”、“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对苏一工院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公司发行 1,785,691 股，每股发行价格 2.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34.8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同意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5]B002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进行了详细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2、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专户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及时任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徐州人民广场支行

账号：999020212610000

2025年1月7日，公司与时任主办券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为本次股票发行而设立的专项账户内，公司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4,999,934.80
加：利息收入	152.78
减：手续费	50.0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000,037.58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4,999,934.80
其中：偿还银行借款	4,999,934.80
四、因销户向基本户转出余额	102.78
五、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已经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并于2025年2月19日披露《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东吴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五、结论意见

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5 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6 年 4 月 29 日